

## 中華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

102年01月19日 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11次系務會議通過  
107年11月01日 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 
109年11月10日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 
109年11月16日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 
110年01月04日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核定  
110年09月09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中華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餐旅管理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實施學生畢業門檻機制，以協助學生有效規劃學習目標，提升外語能力及職場競爭力，並依據「中華科技大學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」，特訂定「中華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要點適用於本系大學日間部四技學生，轉學生得依所轉入年級適用。
- 三、本要點所稱學生畢業門檻，係指依本校大學部學則規定，修畢應修之學分外，並通過下列各項條件，方具畢業資格：
  - (一)外語能力：採計標準依據「中華科技大學學生外語能力畢業檢定標準及輔導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  - (二)專業能力：採積點制，因累積專業能力點數需達到30點(含)以上，始符合畢業資格；專業能力在本系認可之餐旅專業證照、參加餐旅專業競賽(國際性、全國性)、專題製作競賽獲獎及校內、外服務，點數採計標準依據「中華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畢業門檻-專業能力點數採計標準」(附錄)。
  - (三)實務能力：採計標準依據「中華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- 四、本系學生畢業門檻審核委員會由系務會議委員兼任之，系主任核定本擔任召集人，委員會視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，得邀請校外專家代表參與，並應於新生入學後召開公開說明會及公告於系網頁。
- 五、本系學生畢業門檻檢核時間為三年級第二學期期末考前三週。未達學生畢業門檻者應於大學四年級完成畢業門檻。未能於檢核時間完成學生畢業門檻者，可依本要點第六點之規定進行補救措施

六、本系學生畢業門檻檢核時間為每年 05 月 01 至 05 月 15 及 12 月 01 至 12 月 15 日。未達學生畢業門檻者應於大學四年級完成畢業門檻。未能於檢核時間完成學生畢業門檻者，可依本要點第六點之規定進行補救措施。

七、補救措施：

(一)「外語能力」畢業門檻：依據「中華科技大學學生外語能力畢業檢定標準及輔導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
(二)「專業能力」畢業門檻：需通過本系公告之補救措施，特殊個案須經系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
(三)「實務能力」畢業門檻：學生因特殊原因(如身心狀況不佳等)不適宜校外實習者，經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同意得予以參加系內相關實習至少 80 小時，並得抵免校外實習 1 學分。

八、本系將視產業界用人之需求，適時修訂採計之專業能力證照種類。

九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悉依「中華科技大學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」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教務會議核定後，依行政程序陳請校長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中華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畢業門檻-專業能力點數採計標準

類別	檢核項目	點數	備註
1.專業證照	1-1.考取中華民國技術士乙級。	每張/30 點	
	1-2.考取中華民國技術士丙級。	每張/20 點	
	1-3.考取相關餐旅國際證照。	每張/15 點	
	1-4.考取相關餐旅證照。	每張/10 點	
2.專業競賽	2-1.代表校(系)參加國際比賽或全國性競賽獲獎。	每次/15 點	
	2-2 代表校(系)參加國際比賽或全國性競賽參賽。	每次/5 點	
3.專題製作	3-1.參加本院(校)辦理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獲得前 3 名。	每次/10 點	
	3-2 參加本院(校)辦理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參賽。	每篇/5 點	
4.校內、外服務	4-1.擔任本系系學會幹部，並實際主辦系學會活動之相關工作。(由負責指導老師認定)	每小時/0.5 點	適用對象不包括請領工讀費之學生
	4-2.協助執行與本系發展、公關形象及對外招生等之相關系務工作。(由系主任認定)		
	4-3.協助本系主辦或協辦校內、外活動之相關工作人員。(由負責指導老師認定)		
	4-4 校外獲得特殊榮譽獎項。	每次/10 點	

※本表格點數採計標準經 109 年 11 月 10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。